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853　　公司简称:龙建股份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建股份	60085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征宇	周航
电话	0451-82281860	0451-82281430
传真	0451-82281253	0451-82281253
电子信箱	Zhengyu-wang@sohu.com	zhouhang7233@21cn.com

1.3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013,318.12元,母公司净利润为4,763,943.90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以2014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4,879,580.96元为基数,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487,958.1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7,960,738.93元,扣除本年度实施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减少数5,368,076.58元(含税),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50,118,022.37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9,137,078.79元)。

根据2014年度经营情况,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末总股本536,807,6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68,076.58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此预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	6,842,468,033.07	7,016,152,125.06	-2.48	6,107,241,91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90,104,866.20	785,075,598.69	0.64	773,205,665.58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393,023.62	13,927,750.02	-3,010.69	-148,570,577.58
营业收入	5,569,583,665.07	5,653,736,824.32	-1.49	6,503,004,03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13,318.12	17,217,450.50	4.62	17,826,40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009,429.11	16,472,748.62	-2.81	16,921,401.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871	2.2098	增加0.0773个百分点	2.32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6	0.0321	4.67	0.03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6	0.0321	4.67	0.033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0,0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77,88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4	178,979,763	0	质押	89,489,881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0.45	2,420,000	0	无	0
章安	境内自然人	0.35	1,897,707	0	未知	
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国有法人	0.30	1,600,000	0	无	0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1,383,000	0	无	0
卢冬芳	境内自然人	0.26	1,380,240	0	未知	
王国静	境内自然人	0.23	1,245,200	0	无	0
哈尔滨铁路局齐齐哈尔铁路分局	国有法人	0.23	1,210,000	0	无	0
谢茜萍	境内自然人	0.22	1,162,000	0	无	0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	其他	0.19	1,00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营业收入556,958万元,比上期减少1.49%,实现利润总额2,752万元,比上期减少7.34%,净利润1,883万元,比上期增加4.00%。

2014年,公司共承建施工项目120个,其中省内86个、省外24个,国外10个。国内分布在13个省份,国外涉足6个国家。公司在建项目施工在进度、质量、安全、技术、环境等方面保持一贯严谨作风,获得好评。同时完成部分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增资工作,提升了公司参与投标能力。在国内市场走弱、省内市场远远低于预期的情况下,全年参与投标项目360个,中标84 个项目,新增合同订单近60亿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569,583,665.07	5,653,736,824.32	-1.49
营业成本	5,124,188,510.08	5,213,681,073.87	-1.72
销售费用	10,629,497.49	8,026,975.43	32.42
管理费用	151,735,413.30	147,916,281.22	2.58
财务费用	104,386,102.74	96,222,539.19	8.48
资产减值损失	-347,076.27	1,370,559.14	-125.32
营业外收支净额	22,622,381.72	21,189,878.09	6.76
投资收益	1,305.11	0.00	100.00
实现利润总额	27,518,694.97	29,698,301.23	-7.34
净利润	18,827,167.76	18,103,732.21	4.0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57,023.54	-2,576,515.4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393,023.62	13,927,750.02	-3,010.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03,912.34	-58,295,214.5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10,789.67	382,966,882.10	-106.97
研发支出	13,476,183.44	9,895,645.07	36.18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32.42%,主要是由于黑龙江省内市场紧缩,公司加强开展省外、国外市场的开发力度而增加的差旅费等支出。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8.48%,主要原因是:1、由于工程业主均为政府融资平台解决资金来源,而近年来政府融资受限,造成公司日常垫付较多,致使公司融资规模有所增加,从而使银行等借款利息支出增加;2、受担保条件所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授信额度不能全部使用,从而导致公司采取融资租赁等高融资成本方式筹措资金。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125.32%,主要为前期确认的合同预计损失在本期转回所致。

营业外收支净额同比增加6.76%,其中: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24.94%,主要是由于处置固定资产以及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因政府政策将其拥有的哈尔滨市呼兰区利民开发区的一宗土地有偿转让所致;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231.71%,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投资收益本期为1,305.11元,是公司于2014年9月10日,与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14,960万元的价格出让所持有的黑龙江省大齐公路有限责任公司45%股权而获得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同比大幅减少,主要为本期公司承建的加纳项目由于当地汇率贬值使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大幅变动的原因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0,539万元,主要是由于现金流入减少的幅度大于流出减少的幅度,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010.69%。现金流入比上年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收回到期的投标保证金比上年减少了10,894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6,560万元,主要是由于现金流入比上年增加139.8%,现金流出比上年减少90.96%,从而使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727.10 %。现金流入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收到了前嫩指挥部偿还的财务资助及利息20,931万元、处置持有的黑龙江省大齐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收到资金14,960万元,以及处置土地使用权取得净收益。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671万元, 其中现金流入比上年减少12.11%, 现金流出比上年增加19.22%,从而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06.97 %。现金流出增加主要是由于地方政府主导的项目资金施工期不到位、冬季备料等需要扩大了融资规模,致使公司偿还银行和金融机构借款利息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4年公司面临的形势严峻复杂,多重困难和挑战相互交织。国内一些省份既定大项目投资推迟和一些突发事件造成的不利影响;国外项目开发难度大、不确定因素多、风险大等导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一年度略有下降。

(2) 订单分析

2014年,在省内市场远远低于预期的情况下,公司全年参与投标项目360个,中标84 个项目,新增合同订单近59.14亿元。其中黑龙江省累计68个中标项目,合同订单49.75亿元;省外累计中标10个项目,合同订单8.04亿元;国外中标6个项目,合同金额1.35亿元。公司致力于对外积极公关改善环境,对内及时调整经营思路,以密兴项目投标为切入点加强总体筹划和系统部署,成果显著。在盯紧省内市场的同时,充分整合社会资源深入实施靠大联强,积极推进与央企合作的广度与深度,拓展省外和国外市场空间。

(3)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我公司承建工程的业主单位国内主要有:各省交通运输厅下属的省高速公路建设局或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地方投资项目对应的地方政府,投融资项目对应的投资财团;国外项目主要为政府投资项目或世行贷款项目。公司重点考虑业主资金实力、信用以及合同价格等因素,从而规避企业运营风险。

(二)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4年公司计划完成主营业务收入550,000万元,实现利润总额3,500万元,净利润2,000万元,新增合同订单不低于65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完成营业收入556,958万元,实现计划的101.27%;实现利润总额2,752万元,实现计划的78.63%;实现净利润1,883万元,实现计划的94.15%;新增合同订单近60亿元,实现计划的92.31%。

利润指标及经营指标没有完成计划,主要是由于黑龙江省内既定大项目投资推迟和一些突发事件的不利影响造成的。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龙建股份具有公路建设施工企业国内资质等级最高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及公路行业设计甲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资质,具有对外经营资质和援外成套项目A级资质。公司先后通过ISO9002质量管理体系认证、OHSMS-1800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现有员工4000余人,下辖全资子、孙公司12个,控股子公司4个,拥有各类机械设备3000余台(套),年施工生产能力100亿元以上。公司成立以来在全国十几个省份及7个国家开展了业务。

公司多次被评为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全国用户满意企业、全国最佳施工企业、全国交通百强企业,2005年入选由《美国工程新闻记录》评选的世界最大国际工程承包商225强。公司承建的路桥项目曾多次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和国家优质工程奖。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从行业形势看,《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2030》中将国家公路网总规模扩大至40.1万公里, 建设规模扩容一倍,其中高速公路建设约为13.6万公里,首次设定了集中在西部地区的远期展望线1.8万公里。黑龙江省公路建设市场受去年暂缓投资的影响,在2015年投资额将有所提升。预计高速公路建设424公里,年度投资额为38.6亿元;国省道改造1920公里,年度投资62.3亿元;农村公路3000公里,年度投资额为30亿元;危桥改造、安保工程、边防公路等投资7.1亿元。

从发展动力上看,"一带一路建设交通基础设施互通互联、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交通率先突破、长江经济带综合立体交通走廊建设"等重大战略的同步实施,为行业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

2、公司发展战略

我们的发展战略是"省内市场是领跑者、省外市场是竞争者、国外市场是参与者"。公司将以"稳中求进,实中求效、确保底线"为发展基调,以提高发展质量和经济效益为目的,着力破解制约企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努力改善企业的经济状况,全力打造"品牌路桥、实力路桥、诚信路桥、和谐路桥",提升核心竞争能力,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

3、经营计划

2015年公司计划完成主营业务收入550,000万元,实现利润总额3,500万元,净利润2,000万元,新增合同订单60亿元。

4、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2015年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生产进行,公司需要通过多种方式增加经营性融资10亿元以上,用来补充流动资金不足和项目垫付、周转使用;固定资产机械设备需要资本性支出不少于2000万元,大幅提高自有关键设备的使用效率以及关键技术和工法的申报。

5、可能面对的风险

全国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投资意愿进一步减弱,产业项目竞争更加激烈。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制约因素日益增多,新常态下各种风险逐步显现,资金、资源、环境等方面刚性约束增强,建设成本快速增长,行业发展面临新的挑战;新一轮国企改革政策红利对二次改革企业来讲还有很大不确定性,传统老国企特质的各类问题亟待得到有效解决。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于2014年10月2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企业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按照国家财政部的文件进行的,对企业无重大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2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杨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龙建路桥工程(大连)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潮州市龙建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LONG JIAN ROAD AND BRIDGE OVERSEAS PLC	全资子公司

注:子公司其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董事长:陈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15-01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5年3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3、会议于2015年4月7日在公司总部327会议室召开。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2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独立董事秦玉文因出差在外,委托独立董事张兵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叶晓峰因出差在外,委托独立董事李怡厚代为表决;副董事长杨继禹未出席会议。5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亮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以2014年末总股本536,807,6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10元(含税),即向股东分配现金红利5,368,076.58元。

7、《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公司2014年度董事薪酬分配预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津贴每人每年3万元(含税),其他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报酬。

9、《公司2014年度高管人员薪酬分配预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14年度高管人员基本薪金:董事长12万元/年,总经理12万元/年,其他高管人员9.6万元/年/人;绩效薪金与奖励薪金待黑龙江省国资委和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考核评价后,按照有关规定发放。

10、《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2014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2、《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3、《公司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4、《关于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5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2015-016公告;

15、《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二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2015-017公告;

1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2015-017公告;

17、《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五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2015-017公告。

上述议案除3、4、9、10、11外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15-01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15年3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公司于2015年4月7日在公司总部327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

(四)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为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世英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1、2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有利于双方的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4月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亮、田玉龙、王征宇、李梓丰、张永良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2、独立董事事前认真审议了该议案,并发表了对该议案的事前认可声明:

(1)公司与关联方间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定价客观公正,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我们同意将上述预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按公司决策权限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审议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3、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间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定价客观公正,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人同意上述关联交易,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及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预计2014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全年关联交易总额保持在公司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20%以内,预计在连续12个月内形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高于3,000万元且超过龙建股份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

2014年度,我方承包关联方工程为547.08万元,我方发包给关联方工程为1353.57万元。

由于公司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采用一揽子预计方案,未对具体关联人进行业务数据拆分,因此不适用"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完成对比表"。

(三)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承包工程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96.14	547.08	100	关联方中标工程预计发生大额关联交易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03	3.86			不适用
	小计	15603	100	547.08	100	
发包工程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506	1.47	11.20	0.83	不适用
	黑龙江省远征路桥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9.25	1.42	不适用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300	9.59	1323.12	97.75	不适用
	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0600	88.94			按照关联方的施工能力,预计将有大额中标工程分包给对方
	小计	34406	100	1353.57	100	
其他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00	18.13			不适用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000	32.97			归还欠款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00	16.48			不适用
	黑龙江省广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900	15.93			不适用
	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000	16.48			不适用
	小计	18200	100			
合计		68209		1900.6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集团)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三大动力路532号;公司性质为国有独资公司(黑龙江省国资委全额出资);法定代表人:张厚(张起翔代行职责);注册资本126000万元;经营范围:对权属企业进行投资、资本运营管理。建设集团持有龙建股份33.34%股权,建设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中10.1.3条第一款的规定。

2、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

住所:哈尔滨市动力区大庆路28号;法定代表人:于彩峰;注册资本:42633万元;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部分等级,预应力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机电设备安装专业承包一级;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供热。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销售:钢材、建筑材料、建筑机械设备,建筑节能工程施工,建筑节能产品研发与技术服务。建工集团是建设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其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中10.1.3条第二款的规定。

3、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

住所: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10号;法定代表人:蔡绍忠;注册资本:549985397元;经营范围:承包境外公路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路桥集团是建设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中10.1.3条第二款的规定。

4、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龙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10号;法定代表人:马长青;注册资本:5017万元;主营业务: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施工及安装,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系统工程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监控系统工程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收费系统工程施工。生产,销售金属制品;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23900.19万元,净资产:6226.4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8301.16万元,净利润:130.99万元)。北龙公司为路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中10.1.3条第二款的规定。

5、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鼎昌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10号;法定代表人:杨铜坤;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营业务: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和交通运输设备的销售、租赁及其配件的销售;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9534.09万元,净资产:211.5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0356.76万元,净利润:-1393.54万元)。鼎昌公司是路桥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其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中10.1.3条第二款的规定。

6、黑龙江省广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建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10号;法人代表:张宏图;注册资本:2350万元;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按资质证书核定的范围经营)建筑工程用接租赁、建筑材料及设备经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5093.68万元,净资产1449.4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879.94万元,净利润-966.88万元)。广建公司是路桥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其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中10.1.3条第二款的规定。

7、黑龙江省路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业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南岗区香山路56号;法人代表:张宏图;注册资本:100万元;主营业务:物业管理、自有房产出租;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99.09万元,净资产-184.18万元,主营业务收入86.34万元,净利润-284.18万元)。物业公司是路桥集团的分公司,其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中10.1.3条第二款的规定。

8、黑龙江远征路桥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远征监理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10号;法定代表人:孙国臣;注册资本:412万元;主营业务:在全国范围内从事一、二、三类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项目监理业务;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844万元,净资产26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288万元,净利润1.2万元)。远征监理公司是路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中10.1.3条第二款的规定。

9、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通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道里区城安街39号;法定代表人:栾庆志;注册资本:3000万元;主营业务:路面总承包(壹级)、路基总承包(壹级);2014年度主要财务指标(总资产:9716.31万元,净资产:1308.2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867.15元,净利润:-596.20万元)。广通公司是路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中10.1.3条第二款的规定。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上述公司发生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经营所需,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不会对公司带来交易风险或形成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交易内容

该类日常经营活动导致的关联交易内容包括公司承包关联方的工程以及向关联方发包工程及其他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

建设集团及其控制方投资运作的建设项目,如果其中包含路桥施工任务,在同等条件下,龙建股份可以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以中标价格或市场公平价格获得该工程;龙建股份与关联方合作中标或运作的项目,在成本效益测算之后,可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将可以分包的工程按中标价格或市场公平价格分包给关联方。

(二)交易金额

根据建筑市场的发展趋势, 公司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总额保持在公司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20%以内, 预计在连续12个月内形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高于3,000万元且超过龙建股份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

(三)交易方式和定价原则

公司承接或提供给关联方分包工程所形成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市场经济的原则和规则,双方以实际中标价格或市场公平价格订立施工合同,明确支付条件、双方责任等细则,合同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决杜绝调控价格的行为。

上述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关联交易将成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每年都持续发生的,公司对该关联交易将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是公平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15年,公司处于企业发展的关键阶段,必须实行强有力的市场开发战略,增加市场份额,扩大产值规模,确保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正是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将与关联方可能产生大额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不存在同业竞争的分析

公司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子公司均具有公路工程总承包壹级或武级资质,可以承包包含路面、路基、桥涵、隧道等在内的工程;控股股东建设集团、关联方路桥集团没有路桥施工资质,路桥集团的子公司中,鼎昌公司和广通公司虽然可以进行工程施工,但对外投标实力不够,很多工程招标要求投标单位必须同时具有总承包资质和专业承包资质,鼎昌公司和广通公司的资质、注册资本和净资产规模在多数工程项目上达不到投标要求,与本公司无法构成狭义同业竞争。

2、大股东承诺

建设集团子公司建工集团具有市政工程总承包一级、公路工程总承包三级资质,为避免与龙建股份之间发生任何有违市场原则的不公平竞争,建设集团在2011年9月23日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充分尊重龙建股份的独立经营自主权,保证不侵害龙建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在本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中,明确将龙建股份作为建设集团今后运作及整合公路、桥梁建设业务的唯一平台。

(2)本公司将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来避免权属企业与龙建股份之间发生任何违反上市公司规则及市场原则的不公平竞争。

(3)本公司将敦促建工集团成立专项工作小组,积极与龙建股份协调沟通,研究制定避免与龙建股份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方案,方案可以采用重组整合、资质转让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并在未来五年内,解决建工集团与上市公司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4)在上述潜在同业竞争未完全解决期间,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对龙建股份控制关系从事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避免本公司及持有权益达51%以上的子公司与龙建股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若有任何与龙建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此商业机会让与龙建股份。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9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声明

3、独立董事意见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15-01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公司)。

2、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额:本次为二公司担保50,000万元,累计为其担保54,593.47万元(不含本次);本次为四公司担保43,000万元,累计为其担保43,907.63万元(不含本次);本次为五公司担保1,000万元,累计为其担保10,000万元(不含本次)。

3、截止公告日,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含全资)担保累计数额:176,386.47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对外担保累计数额20,000万元,合计担保数额196,386.47万元。

4、本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额:0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3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7日在公司327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12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独立董事秦玉文因出差在外,委托独立董事张兵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叶晓峰因出差在外,委托独立董事李怡厚代为表决;副董事长杨继禹未出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二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二公司在中国银行哈尔滨呼兰支行申请50,000万元银行授信,其中:流动资金贷款额度5,000万元、投标保函额度15,000万元、履约保函额度15,000万元、预付款保函额度15,0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同意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四公司在中国银行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申请43,000万元银行授信,全部为非融资类保函额度,仅限在中国银行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开立投标、履约和预付款保函使用,期限一年。公司同意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五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有效期为一年。公司同意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三项议案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二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铁西街20号

法定代表人:周军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贰级)。

注册资本:6,000万元,本公司持有二公司100%股权。

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87,588.64万元,负债总额为76,854.20万元,净资产为10,734.44万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0,606.45万元,净利润475.83万元。截止2014年11月30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74,312.14万元、负债总额为63,144.89万元、净资产为11,167.25万元,实现主营